

高雄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設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設字第107333243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審議議程、報告書

開會事由：高雄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第178

次幹事會暨建造執照預審小組初審聯席會議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7年9月20日(星期四)下午2時0分

開會地點：本府都市發展局第2會議室

主持人：陳執行秘書玉媛、曾副處長品杰(預審)

聯絡人及電話：吳介彰 07-3368333#2240

出席者：本市都市設計及土地使用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全體幹事(8人)、工務局建造執照預審小組幹事、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第三案)、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第五案)

列席者：各案申請人、各案設計人

副本：高雄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設科)

備註：

- 一、請設計人準備10分鐘簡報說明設計內容，並對初核意見提出回應。
- 二、請設計人提供簡報檔案(PowerPoint檔)及報告書電子檔(Pdf檔)，本府可提供電腦及單槍投影機，另請於預定議程前10分鐘到場準備。
- 三、為推動本市都市設計審議資訊化，提案內容請至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服務網下載(第178幹事會)。
- 四、本次會議提案是否須提送環境及交通影響評估，請主管機關

(環保局、交通局) 依法判斷，並於幹事會議中說明。

- 五、本次會議第三案群旺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三民區新都段342、343、344地號等3筆土地新建工程因涉及人行道共構部分，惠請本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出席協助共同審議確認內容提供意見。
- 六、本次會議第五案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申請本市第88期市地重劃工程道路用地，惠請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出席協助共同審議確認內容提供意見。

高雄市政府

事會暨建造執照預審小組初審聯席會議議程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承辦單位報告：

參、審議案：

第一案：林子森林伯諭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鼓山區龍華段二小段 1572 地號土地集合住宅新建工程容積移轉第一次變更設計都市設計審議案（聯席案）-哲豪

第二案：梁慶源沈鈺峰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鼓山區青海段 210-1 地號 1 筆土地店鋪、集合住宅新建工程容積移轉第一次變更設計都市設計審議案（聯席案）-錫嫻

第三案：群旺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三民區新都段 342、343、344 地號等 3 筆土地集合住宅新建工程容積移轉都市設計審議案（聯席案）-錫嫻

第四案：弘憲聯合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楠梓區藍田中段 201 地號診所、醫院新建工程都市設計審議案-介彰

第五案：高雄市政府地政局土地開發處申請本市第 88 期市地重劃工程道路用地都市設計審議案-亮文

第六案：陳鵬宇/呂秩姍建築師事務所申請本市苓雅區福裕段 1324 地號土地店鋪、集合住宅新建工程容積移轉第一次變更設計都市設計審議案-怡嘉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